

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
关于拟对渠县平安渡运（旅游）客运码头建设
项目等 2 个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
审批意见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局拟对渠县平安渡运（旅游）客运码头建设项目以及建筑用石、建筑废弃物加工项目 2 个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批复决定。为保证此次审批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2024 年 9 月 29 日——2024 年 10 月 10 日（共 5 个工作日）。

电话：0818-7322060

地址：渠县渠南街道渠光路 163 号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要求听证。

附件：拟批准的建设项目

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9 月 29 日

上传：唐尹，审核：杨柳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点 | 建设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 项目概况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
| 1 | 渠县平安渡运（旅游）客运码头建设项目 | 达州市渠县土溪镇、临巴镇、渠江街道、鲜渡镇 | 渠县交投建设有限公司 | 四川恒瑞盛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p>本项目在土溪、临巴、东门（流江河下流 300～500 米处）、鲜渡建设综合客旅码头，船舶均以新能源（电能）为动力，项目总投资 5970.81 万元，环保投资 79 万元。建设内容包括码头基础设施、系锚设施、候船室、签单室、停车场、连接道路等基本设施和必要的安全、环保设施。配套建设渡口码头标牌、警戒水位线、停航封渡水位线，渡口码头安全管理制度及标识标牌，设置防护栏、应急物资储备库、码头智能监控系统，水文、气象监测设施等安全防护设施；配备固定垃圾池（桶）；安装岸电的基础设施等。</p> | <p>（一）施工期：1. 施工扬尘通过设置施工围挡，文明施工，采用湿式作业，做好施工场地主要道路硬化、定期洒水降尘；对易产生扬尘的材料堆场严密遮盖，对运输车辆加强覆盖和运输管理，对驶离车辆实施冲洗，采取封闭运输，文明装卸，定期对车辆进出主干道进行洒水清扫，减速行驶；运输易产生扬尘物质的车辆，必须封盖严密，严格清洗，严禁撒漏；严格落实“六必须”、“六不准”规定。2. 初期排水利用工程布设的排水沟收集并经沉淀处理后排入渠江；经常性排水利用工程布设的排水沟收集并经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和工程回用水，不外排；施工机械及车辆冲洗废水经隔油沉淀池（1 个，10m³）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土溪码头、临巴码头、鲜渡码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民房已建预处理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地施肥，不外排；东门码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民房已建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3. 施工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对施工设备的维护、保养，并对施工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序，禁止夜间施工，合理布局施工场地等措施减轻噪声对外环境影响。4.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建筑垃圾分类收集，能回收的交由废品收购站，不能回收的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建筑垃圾应集中堆放，定期清运至政府指定的建渣场，焊渣收集后外卖；沉淀池沉淀定期清掏后运至政府指定的弃渣场；表土全部用于施工后期回覆，余方清运至政府指定建渣场；废围堰石渣清运至政府指定弃渣场，围堰土工膜交由供应商回收综合利用。</p> <p>（二）营运期：1. 废气：本项目营运期船舶均以新能源（电能）为动力，不使用燃油，不产生废气。2. 废水：本项目营运期土溪码头、临巴码头、鲜渡码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地施肥，不外排；东门码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3. 噪声：通过进港船舶停港即停机，减少停靠时间等方法减少发声的时间；进港船舶应限速，船舶进出港区应关闭机舱门等措施后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4. 固废：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和预处理污泥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p> |

| | | | | | | |
|---|---------------|----------------|--------------|----------------|--|---|
| 2 | 建筑用石、建筑垃圾加工项目 | 达州市渠县合力镇合力社区二社 | 四川筠祥鑫煜商贸有限公司 | 四川依诺联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p>本项目位于达州市渠县合力镇合力社区二社，在四川筠祥鑫煜商贸有限公司原选煤厂（目前已废弃）用地范围内建设，不新增用地，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 39.7 万元。建设 3 条生产线，其中 2 条建筑用石加工线，1 条再生资源加工线（建筑废渣加工线），配置对辊破碎机、颚式破碎机、反击破碎机、圆锥破碎机、振动筛、选粉机、捞砂机、洗砂机、脱水筛、尾砂回收机、板框压滤机等，年产碎石约 24 万吨，机制砂约 25 万吨，石粉约 1 万吨。</p> | <p>（一）施工期：1. 施工扬尘通过设置施工围挡，文明施工，做好施工场地主要道路硬化、定期洒水降尘，风速四级及以上暂停挖填方作业；对易产生扬尘的材料堆场严密遮盖，对运输车辆加强覆盖和运输管理，对驶离车辆实施冲洗，采取封闭运输，文明装卸，定期对车辆进出主干道进行洒水清扫，减速行驶；运输易产生扬尘物质的车辆，必须封盖严密，严格清洗，严禁撒漏；严格落实“六必须”、“六不准”规定。2. 施工废水通过已有的沉淀池处理系统收集处理后回用于施工过程中，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已有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3. 施工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对施工设备的维护、保养，并对施工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序，禁止夜间施工，合理布局施工场地等措施减轻噪声对外环境影响。4. 废土石方用于厂区平整和道路填筑，无弃方；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p>（二）运营期：1. 废气：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产线 1 粉尘通过湿法作业、半密闭车间、封闭物料输送带，在输送带、给料口采取喷雾降尘等措施控制；生产线 2 粉尘通过全封闭车间、封闭物料输送带，车间内布置喷雾设施，在给料、破碎、筛分、选粉进出料口设置集气罩，采取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生产线 3 粉尘通过湿法作业、全封闭车间、封闭物料输送带，给料、破碎、输送等环节均设置喷雾降尘等措施控制；堆场扬尘通过设置堆场围挡、防尘网全覆盖，定期洒水抑尘，湿润原料及产品，输送带密闭，文明装卸，降低卸料高度，石粉在车间内采取袋装，及时外运，生产线 3 原料（建筑废渣）堆场采取顶棚加三面围挡（高于物料堆存高度）措施控制；运输扬尘通过对主要道路硬化，定期对路面进行清扫，洒水降尘，对运输车辆进行冲洗、严密封盖，控制车速等措施控制，运营期各工序颗粒物有组织、无组织排放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79-1996）中限值要求。2. 废水：项目运营期生产线 1、3 产生的洗砂废水通过污水池（1 个，500m³）进入沉淀池（1 个，500m³），加入絮凝剂经沉淀后，上清液排放至清水池（1 个，100m³）后回用，沉淀池底泥经板框压滤机压滤后的压滤水回用，不外排；洗车废水收集至洗车沉淀池（20m³），经沉淀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已建化粪池（预处理池）收集处理后，定期清掏作为农肥使用，不外排；初期雨水通过截流沟引至初期雨水池（1 个，150m³）后回用。3. 噪声：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并对设备采取基础减震措施，合理布局，严格控制生产时间，禁止夜间生产等措施后，东、南、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北侧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4 类标准。4. 固废：泥饼暂存于压滤机下方的贮存池，定期外运至附近砖厂做制砖原料或送至当地政府指定的弃土场处置，贮存池采取“防渗、防雨、防流失、防扬尘”等措施；除尘灰清理后掺入产品外售；生活垃圾、废含油手套、废含油棉纱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废机油、废机油桶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5m²），定期交由有相关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危险固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5. 地下水：按照“源头控制、分区控制、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主动与被动防渗相结合的防渗原则，在做好防止和减少“跑、冒、滴、漏”等源头防污措施的基础上，对项目各单元进行分区防渗处理。</p> |
|---|---------------|----------------|--------------|----------------|--|---|